

##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退休离任 及指定副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6月28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潘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潘洁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潘洁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该辞职生效后，潘洁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潘洁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原定任期为2019年8月20日至2021年4月18日。截至本公告日，潘洁女士共持有公司股票684,681股。离任后，潘洁女士所持公司股票将继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其所作相关承诺进行股份管理。

潘洁女士在任职期间内，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潘洁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

公司董事会指定公司副总经理雷邦景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雷邦景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1-86850618

传真：0571-86850639

邮箱：leibj@zmd.com.cn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